

泽科（万安县）农业生态有限公司

万安县罗塘乡光明电站工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 年 12 月 12 日，泽科（万安县）农业生态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验收，其中泽科（万安县）农业生态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江西省升盈信检测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和专业技术专家共 3 人组成验收组。与会专家和代表踏勘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进展情况、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验收报告和监测单位对监测报告的详细介绍，经认真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泽科（万安县）农业生态有限公司万安县罗塘乡光明电站工程建设项目位于罗塘乡光明村小组，N26° 29' 48.09"、E114° 38' 57.18"。工程占地面积约为 15333m²、建筑面积为 400m²，建设 1 栋发电站及附属工程。

泽科（万安县）农业生态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委托江西夏氏春秋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编制《泽科（万安县）农业生态有限公司万安县罗塘乡光明电站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报告于 2019 年 10 月 22 日通过吉安市万安生态环境保护局审批，审批文号为万环评字[2019]22 号。项目于 1982 年 6 月 11 日开工建设，并于 1983 年 7 月 11 日投入试运行。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 9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 9%。

二、工程变动情况

工艺流程未发生变化。项目水轮发电机功率由原来的 200KW 变更后 320KW，变更后对周边环境无影响，从环保的角度分析，本次变更可行。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本项目所产废水为生活污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表 1 中旱

作灌溉用水水质要求，定期清掏，不得外排。地表水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III 类水质标准

2、废气。本项目产生的本项目废气为食堂油烟，2 人值班产生量小。

3、噪声。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各类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通过采取基础减震、隔声和合理布局，加强管理等措施后，项目厂界噪声需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348-2008）中 II 类标准。

4、固体废物。本项目固废主要包括职工生活垃圾、进水口拦污栅拦截下来的浮渣，及维修保养时产生的废油等。生活垃圾和悬浮物由环卫部门收集后统一处理，检修废油和废机油桶属于危险废物、应设置专门的危废暂存间进行贮存后交由危废处理资质单位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场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B18599-2001）1 及其 2013 修改单要求；危险废物暂存场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B18597-2001）标准及其 2013 修改单要求。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1、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监测期间，该企业生产正常，生产负荷达到 75%以上，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2、废水。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所在地地标水各浓度值为：pH 值 6.94-6.99，总磷最大日均值为 0.04mg/L，化学需氧量最大日均值为 12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最大日均值为 3.6mg/L，总氮最大日均值为 0.91mg/L，氨氮最大日均值为 0.130mg/L，石油类最大日均值为 0.03mg/L。pH、总磷、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总氮、氨氮、石油类各污染物浓度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限值标准。

3、噪声。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昼间最大值为 54.8dB（A），夜间最大值为 45dB（A）。四个测点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电站建设项目对沿线地区的生活环境影响较轻。实施环境保护措施和水土保持措施后建设项目的生活环境可得到保护，土壤侵蚀影响可得到控制并有所改善。同时防止了洪水危害，解决了心头之患。而且大坝对水量的调节，可以有效防止枯水期给生态带来的危害，也可以节约煤发电的消耗。综上所述，建设项目不存在重大环境制约因素，从环境保护角度本项目建设可行。

六、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检查、验收监测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结果，项目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该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完善验收组和专家提出的验收监测表修改意见，补充与验收相关的资料后可上报生态环境部备案。

2、企业应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对危废间从新规划；合理规划厂区内环境，完善厂容厂貌。

3、严格执行各项环境管理制度，规范环保设施运行操作，完善运行期的废水、废气、固体废物等日常巡查和必要的监测工作，建立健全生产装置和环保设施日常运行维护、管理和台账记录，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杜绝跑、冒、滴、漏和事故性排放。

八、验收组人员信息

验收组人员信息见附件泽科（万安县）农业生态有限公司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名单）

泽科（万安县）农业生态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12 日

泽科（万安县）农业生态有限公司万安县罗塘乡光明电站工程建设项目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名单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电 话	签 名	备 注
					建设单位
					监测单位
					专 家
					专 家
					专 家